

出國報告（出國類別：其他）

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
派駐印尼臺印貨櫃倉儲物流公司人員
工作報告（第 1 次）

服務機關：企劃處

姓名職稱：黃一民 高級督導

派赴國家：印尼

出國期間：107 年 5 月 9 日 至 6 月 10 日

報告日期：107 年 11 月 26 日

摘 要

臺灣港務公司首次海外投資設點選擇於印尼泗水地區，主要看中當地貨櫃量穩定成長，且國內航商於該地均有設點，初期成立貨櫃堆場，對於進入門檻、投資風險等，均低於其他相較於其他港口相關之碼頭事業、倉儲業務、拖車運輸相關服務為低，且與當地合資方合作，依其經驗及於印尼各地均經營類似業務，可減少相關行政文件及設立問題。

經評估當地空櫃堆場仍有經營空間，於 107 年 5 月 15 日設立臺印貨櫃物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臺印公司)，當地註冊為 PT.FORMOSA SEJATI LOGISTICS，成立初期採用機具、勞務外包之營運方式，加快營運速度，後續再以增聘人力、機具，以完整空櫃堆場字營模式營運。

因臺印公司在印尼屬外資投資之公司，相對於本地公司，需要較多文件審核及許可，且當地審核文件較不似國內，各審核單位均為獨立單位，暫無相關文件或資料連線，故申請時程相對冗長，且公司成立期間正值當地齋戒月，政府部門因休假約 10 天，暫停收件及處理核定等等，亦對公司成立後正式營運有所影響。

目 次

一、目的	
二、過程	
三、心得及建議	

一、目的：

- (一) 設立臺印貨櫃倉儲物流公司(以下簡稱臺印公司)，準備營運相關事項。
- (二) 駐外人員相關生活住宿安排。

二、過程：

- (一) 設立臺印貨櫃倉儲物流公司(以下簡稱臺印公司)，準備營運相關事項。
 1. 臺印公司設立屬外資公司，除股東成立對於外資資金比例有相關規定外，需先備齊公司設立文件(D.O.E.)、BKPM(外資設立許可)、PKP(稅籍登記)、NPWP(公司稅卡)、TDP(公司登記)等等證書始可營運，相關文件所需申請表格、資料等等相當繁複，當地均使用代書(NOTARI)代理申辦，且因證書、地區之不同，需使用不同的代書來承辦。
 2. 營運所在地之土地改建、辦公室大致已由當地股東協助完成初期規劃，公司設立後仍須針對場地空櫃堆存區域、作業車輛動線，場區配置及當地作業習慣等等，與現場討論及修訂。
 3. 營運初期以租用機具作業，以期最短時間營運並減少採購機具期程，以初期營運來說，較為適當，但仍需評估公司股東資金投入後，自購營運機具的期程及效益，已達最適作業模式
 4. 空櫃堆場營運需要相當之人力配置，除初期空櫃堆高機由租用方提供外，仍需聘請自有員工加入營運，考量初期作業量及服務，暫以日間作業補齊作業人力，後續再依營運情況，加入必要人力。
- (二) 駐外人員相關生活住宿安排。
 1. 派駐當地工作人員因屬公司第一次派駐當地加入營運，初期已先住宿旅館為主，再於當地尋找適合之租屋。
 2. 經了解當地其他駐外代表，多以租屋為主，亦有少部分以長期住宿旅館方式，考量費用及居住便利性，此次駐地住宿採用租屋方式。
 3. 經參訪當地較適合外國人居住之環境，決定選擇國內航商代表居住之區域，方便互相照應，且該地購物、交通尚屬方便，治安亦好，華人及外國人於當地居住比例也高。
 4. 印尼當地租屋方式較為特殊，房東多要求一到二年的租約，押金兩個月房租，租方需一次付清該租用期間之費用，如租約期間因租方因素退租，亦不退還租金，且須支付相關稅金(房屋稅、所得稅(房租)等、管理維護費、水電費等等)，當地亦有月租的物件，但相對費用高出約 30%，且屋主多不願長租。
 5. 經選定租用地，此次採一年約方式，簽約、用印均以印尼版本為主，雖可加註英文、中文版本作參考，對於新進當地不懂印尼文的租方較不方便，經當地股東協助，始可順利完成租約及入住。

三、心得及建議：

1. 對於海外投資除標的之選定、營運之規畫外，建議詳細規劃時，同時間能派遣專人或團隊於投資地一定期間，派駐當地了解情形，較利於公司設立所需文件及營運必要準備，並可使公司掌握較準確之營運期程。
2. 對於初任之駐外代表，到任初期給予一定期間(建議一個月)的旅館居住費用，以利該員於當地尋找適合租房。